

韓泰倫 主編

新

資治通鑑

從人文角度重新審視歷史的新史書



中國文聯出版社

● 韩泰伦 主编

新资治通鉴

第六卷

张飞不恤士卒死于非命

和军爱兵是部队内部上下团结、关系融洽的反映，是军队建设的一个重要方面。古代有见识的兵学家们认为：“将帅抚士卒，如父兄于子弟；则士卒附将帅，亦如手足之捍头目。”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他们主张爱民恤下，“视卒如婴儿，故可与之赴深溪；视卒如爱子，故可与之俱死”。指出将帅如果只知道用严刑待下，而不能用恩惠结士卒之心，到头来就会走向反面，造成严重的后果：“若爱未加而独用峻法，鲜克济焉”。然而，并不是每一个将帅都懂得这层道理的。历史上曾有不少将帅由于自己缺乏这方面的修养，“暴刻寡恩”，不恤士卒而最终身首异处、破军折师。张飞之死就属于这方面的典型例子。

张飞（？—121），字翼德、河北涿郡（今河北涿县）人，三国时期蜀国的著名将领。“少与关羽俱事先主”，戎马一生，雄壮威猛，勇冠三军，和关羽一起为时人“称万人之敌，为世虎臣”。曾参与平定吕布、当阳长阪坡鏖战，西进益州平定巴蜀，巴西力战退张郃等一系列重大战役，“所过战克”，多立功勋，为刘备势力的崛起，魏、吴、蜀三国鼎立局面的形成作出了重要的贡献。因而当刘备在成都称帝时，他以战功卓著，而被任为“车骑将军”，“领司隶校尉，进封西乡侯”。

然而，张飞作为一代名将，身上有着重大的缺陷，这就是他性格暴躁，不善于抚恤部属，史称其“爱敬君子而不恤小人”，“暴而无恩”，致使部属与他离心离德，积怨甚深。刘备对他这种为军之道曾深表忧虑，多次告诫他：“卿刑杀既过差，又日鞭撻健儿，而令在左右，此取祸之道也。”这里，刘备仅仅是出于张飞个人安危的考虑而进行规劝的，并未真正说清爱护士卒，搞好上下关系的重要意义。可是就是这么一个问题，张飞也没有引起重视，“犹不悛”，我行我

素。这样，就为他日后惨遭横死埋下了祸根。

蜀汉章武元年(221)七月，刘备因孙权袭杀关羽，夺占荆州而起兵东征。张飞也准备率军一万，“自阆中会江州”，参与这场关系到战略要地荆州最终归属的重大战役。可是，就在军队部署就绪，行将出发之时，张飞却死于非命，为曾受过他处罚的帐下将张达、范疆所残杀。张、范两人在行刺张飞成功后，即“持其首，顺流而奔孙权”。一代名将没有战死在千军白刃之中，而丧命于自己部属之手，这真是一个莫大的悲剧。

古人说：“古之名将皆以恤士为本……若素不能恤，徒以威驭之，缓急未必得用”，张飞的个人悲剧就是这方面有力的佐证。他之所以“以短取败”，死于非命，就在于他平日对部下暴刻寡恩。我们从中可以获得这样的殷鉴：作为将帅必须注意关怀和体恤部下，对部下既要严格要求，申明军纪；又要“贵得众心”，即所谓“军中固当严纪律，而恩德不可偏废”。那种倚恃权力，对部下动辄单纯惩办的做法，是愚蠢且危险的，到头来必定会自食其果。

杜预居安思危常备不怠

一般情况下，当战事平息，天下重归安定之时，人们普遍容易滋生和平麻痹情绪，出现所谓“刀枪入库”、“放马南山”的现象，这对国防建设是极其有害的。所以历史上不少头脑清醒的人士，总是在那里大声疾呼居安思危，强调做好充分的军事准备，以应付任何不测事件的发生。西晋时期的杜预，就是这类人士中比较有代表性的一位。

杜预(222—284)，字元凯，京兆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是西晋初年重要军事家、政治家、经学家。他精通典籍，长于谋略，通晓兵法，“朝野称美，号曰‘杜武库’，言其无所不有”，堪称历史上文武全才型的人物。据史籍记载，杜预一生耽思经籍，先后“作《盟会

图》、《春秋长历》，备成一家之学，比老乃成。又撰《女记赞》”等等，他晚年所著的《春秋左氏经传集解》一书，论证严谨，考辨精微，是一部历代学者所推崇的学术著作。由于杜预文名颇盛，所以他给人们的印象似乎是个文弱书生。其实杜预在军事上很有建树，他从戎多年，担当一方军事统帅，在制定灭吴军事方略一事上曾发挥过重要作用，至于西晋迅速取得灭吴战争的胜利，则更与他的高明指挥密切相关。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杜预是结束自东汉末年以来分裂割据局面的当之无愧的关键性军事人物之一。所谓“平吴之谋，始于羊祜。祜卒，举杜预以终其事。”

由于杜预“博学多通，明于兴废之道”，富有政治家的长远眼光，因此，在军事问题上，他的见识要远远胜过普通的将领。这也反映在他对战争与和平关系的深刻认识上。

西晋灭吴后，朝廷上下一片歌舞升平，纵情享乐。武帝司马炎以为天下已经统一，不会再有战争，便要将领们不再从事军事活动而改管政治事务，并下达诏令解散州郡兵。在生活上，武帝也广充后宫，淫佚糜烂，醉生梦死。“上有所好，下必甚焉”，在武帝的影响下，西晋一些将领纷纷贪图享受，穷奢极欲，不再以军事为意。王濬就是典型的例子。其人在灭吴之战中功勋卓著，但在灭吴后，却“以勋高位重”，“乃玉食锦衣，纵奢侈以自逸”，死后又大营茔域，反映了封建统治阶级的通病。

然而，杜预并没有以吴国灭亡、天下归于一统而高枕无忧。在当时杜预已是年届六旬的老人，又以灭吴之功而被封为当阳县侯，可谓是齿长位尊，按理说完全可以摆脱日常军务，颐养天年。可他没有那么做，而是一再强调“天下虽安，忘战必危”。为此，他积极加强戒备，进行军队建设，并“勤于讲武”，将大量精力投入于讲授兵法、训练士卒。在还镇襄阳期间，他采取政治与军事相结合的办法，妥善解决边远山区一些少数民族不安定问题，然后严加守备，交错屯兵，“分据要害之地，以固维持之势”。

当然，西晋王朝的忘战偷安状况不是杜预个人能从根本上加以扭转的。所以杜预身后不久，西晋王朝内部即爆发了八王之乱，尔后又导致南北长期分裂。虽然说西晋王朝的内乱，已经不完全属于忘战偷安的问题，而是封建统治阶级内部的权力再分配。可是，这种问题的出现，与西晋初期短暂的社会安全是有关系的。所以这一历史变故，也从反面证明了杜预安不忘战识见的卓荦高明，足以令后人引以为鉴。

祖逖善抚众心

一个真正有所作为的军事将领，除了骁勇善战之外，还应该具备爱民、厚卒、善俘等优秀品质。这样，才能在复杂的军事斗争中，达到争取民众、团结部属，瓦解敌军的目的，收到事半功倍的成效。东晋时期的名将祖逖，在这方面曾为后人树立了典型懿范。

祖逖在东晋王室偏安东南，不思进取的情况下，“怀振复之志”，力主北伐收复中原。东晋王室虽然同意了祖逖的北伐建议，但在行动上却缺乏诚意，对祖逖出兵北伐仅仅予以少得可怜的支持：“给千人廩，布三千匹，不给铠杖，使自招募。”祖逖在困难面前毫不动摇，坚持将北伐计划付诸实施，带着自己手下流徙部曲百余家渡过长江，“起冶铸兵器，得二千余人而后进”。

以两千余人的兵力去和强大的石勒势力作战，在实力上可以说祖逖是完全处于劣势地位，更何况当时北方地区还遍布着相当数量的武装坞壁，也给祖逖进军造成重重的阻碍。然而，令人无限敬佩的是，祖逖不仅在中原地区站住了脚跟，而且在作战上也屡次获胜。他巧定谯国，智平陈留，铲除负隅顽抗的坞主，大败石勒的精兵，收复黄河以南的广大地区，迫使石勒势力退缩到黄河北岸，从此不敢窥兵河南。这一辉煌成就的取得，不能不归功于祖逖恩信使民政策的正确实施。

祖逖的恩信使民政策具体体现在三个方面。首先是他处处以身作则,厚待士卒,赏罚分明,使自己的部队内部产生了强大的凝聚力,士卒都乐于为他效命,从而确保其数量上处于劣势地位的军队发挥出强大的战斗力,在作战中所向披靡,战绩辉煌。史书记载祖逖“爱人下士,虽疏交贱隶,皆恩礼遇之”;又说他“躬自俭约”、“不畜资产”;对待部下是“其有微功,赏不踰日”。所有这些,均从一个侧面反映揭示了祖逖在团结部属,得其效命的情况及其原因。

其次,祖逖善于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采取政治攻心、善待敌俘等措施,争取同盟者,瓦解敌军斗志,从而最大限度地减轻了自己北伐进军中的阻力。当时活动在黄河以南还有赵固、上官己、李矩、郭默等几支较大的坞堡势力,他们之间互不相服,“各以诈力相攻击”。祖逖“遣使和解之,示以祸福”终于消弥了他们之间的争战,并纷纷归附祖逖,受其节制。另外,黄河南岸还有一些势力较小的坞堡组织,他们受石勒的胁迫,曾送子为质,依附石勒。祖逖率大军抵达中原后,并不为难他们。“皆听两属”,即准其在附属晋军的同时,表面上仍归附石勒,并且“时遣游军伪抄之”,免除了这些坞主的后顾之忧。这些坞主由是而感激祖逖的恩德,便主动向祖逖报告石勒方面的军事情报:“胡中有异谋,辄密以闻。”从而使得祖逖能够掌握战略上的主动,“前后克获”。对待战场上的石勒军俘虏,祖逖也予以优待。“候骑尝获濮阳人,逖厚待遣之”。此人回去后,积极宣传祖逖的恩德,不久便“率乡里五百家降逖”,由于实行了正确的善俘政策,“(石)勒镇戍归附者甚多”,从而有力地瓦解了敌军。

第三,对待普通民众,祖逖也恩爱有加,妥为关怀。他“劝督农桑”,致力于恢复中原光复地区的生产。为了减轻民众的负担,保障军需的充足供给,祖逖还和士卒一起不失农时地参加生产,出外打柴,“子弟耕耘,负担薪樵”。对于那些死于战乱的百姓遗骨,祖逖总是命令部下妥为收葬,并“为之祭醊”。他的这些爱民措施,使得“百

姓感悦”，大得民心。在一次庆功酒宴上，一些白发苍苍的中原父老曾流着热泪激动地说：“吾等老矣！更得父母，死将何恨！”并当场作歌赞颂祖逖的恩德：“幸哉遗黎免俘虏，三辰既朗遇慈父，玄酒忘劳甘瓠脯，何以咏恩歌且舞。”祖逖被民众称为再生父母，可见他恩德之厚，威望之高。这一点连他的死对头石勒也感到忌憚，所以曾“使成皋县修逖母墓”，以讨好祖逖。应该说民众的归附和支持，为祖逖北伐的顺利进行，提供了最有力的保证。

由于东晋王室的处处限制，致使祖逖未能完成北伐大业，留下了千古遗恨。然而，他恩德使民的高风亮节，却是永垂青史，流芳万代。

刘裕治军有方

刘裕，字德舆，小字寄奴，生于晋哀帝兴宁元年（363）三月，卒于宋永初三年（422）五月，他是南朝刘宋政权的开国皇帝，史称宋武帝，也是历史上一位卓有成就的军事统帅。刘裕早年“家贫”；然而素“有大志，不治廉隅”，后以“北府兵”起家，一生中南征北战，讨平桓玄，消灭卢循，击破南燕，攻陷后秦，最后水到渠成，逼使晋恭帝司马德文禅让帝位，自己当上了皇帝，开创了南朝宋国。即帝位后，刘裕在政治、经济、军事方面进行了若干改革，打击了士族势力，强化了专制皇权，为历史的发展作出了一定的贡献。史称其“地非桓、文，众无一旅，曾不浹旬，夷凶翦暴，祀晋配天，不失旧物，诛内清外，攻格区宇。”这虽不乏溢美之辞，但基本上还是一个正确的评价。

刘裕能够迅速崛起，成为历史舞台上的风云人物，原因很多。然而治军有方当是其中一个不可忽视的因素。刘裕治军，多有建树，充分体现了一代军事统帅的可贵素质。这种可贵素质，概括起来说，大致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身先士卒，激励士气。刘裕治军素重以身作则，早在镇压孙恩起义过程中，刘裕就表现出这样的治军特点：“常被坚执锐，为士卒先，每战辄摧锋陷阵。”这种作风，在他日后的军事生涯里，得到长期的保持。在平定桓玄之乱时，他率部与桓玄的骁将皇甫之激战于江乘。战斗中，刘裕“躬执长刀，大呼以冲之，众皆披靡，即斩甫之”。在攻打桓谦的战斗中，刘裕又“躬先士卒以奔之”。他这种身先士卒的表率行为，赢得部下的竭诚拥戴，全军将士莫不用命效死，“将士皆殊死战，无不一当百”，极大地提高了部队的战斗力。

纪律严明，争取民心。刘裕治军比较注重严明纪律，不嗜掳杀。当年他在刘牢之麾下参与镇压孙恩起义，“于时东伐诸帅，御军无律，士卒暴掠，甚为百姓所苦”。唯独刘裕与众不同，能够做到“法令明整”，结果“所至莫不亲赖焉”。这中间固不乏封建史家的溢美阿谀，但其军队纪律较其他部队为稍好，恐也是事实。在以后的征战中，刘裕也善于“抚纳降附”，因而使得“华戎欢悦”受到当地民众的拥护。

关心部属，团结人心。刘裕治军又一成功之处，是他能够关心爱护部属，调动部下的积极性。刘裕认为，战争要取得胜利，关键在于“事由众济”，因此他关心部属的利益，数次上书东晋王朝替自己的部属请功求爵。对于阵亡者，刘裕也是优恤有加：“凡南北征伐战亡者，并列上赙赠。”灭后秦时，他曾缴获了大批金玉珍宝，可是却没有留下供自己享受，而是全部赐予北征将士，以笼络军心。宁州曾进献琥珀枕，“光色甚丽”，刘裕听说琥珀对于治疗刀剑创伤有奇效，便下令“捣碎分付诸将”。刘裕这一类笼络将士的举动，在客观上收到将士拥戴的效果，是他治军上成功的一笔。

不拘一格，擢拔将领。刘裕善于识人用人选拔将领。史称其“援才授爵，因而任之”，这是公正的评价。刘裕用将有一个显著的特点，即主张不拘门第和资历，量才录用。这也是他本人出身寒微，与士族之间存在着深深隔阂而在用人问题上的必然行为。这方面

的事例是很多的。如他手下立过许多战功的王镇恶，是前秦宰相王猛的儿子，前秦灭亡后，流寓荆州。当他被刘裕提拔起来的时候，不过是个靠近边境的小县县令。又如他在公元412年征伐谯纵时，发现西阳（今湖北鄂州北）太守朱龄石文武双全，即欲起用。诸将以朱龄石资历浅、名望低而加以反对，可是刘裕不听这些，还是坚决委任朱龄石为伐蜀统帅，担任益州刺史。而朱龄石感激刘裕的知遇之恩，克勤其职，终于取得伐蜀的胜利，从而报答了刘裕的厚望。

刘裕就这样以精明的治军，为军事行动的顺利展开并取得胜利创造了有利的条件。他的成功经验，值得后世治军者认真借鉴。

杨素治兵识变建功勋

杨素（？—606），字处道，弘农华阴（今陕西华阴）人，大约生于北魏末年、西魏初年。少年时代即落拓有大志，不拘小节，有着很高的文学艺术修养。成年后在复杂的政治斗争中，他积极投靠北周实权派杨坚，为杨坚代周建隋、平定南陈、北击突厥作出了重要的贡献，成为一名杰出的统帅。

作为一名优秀的军事统帅，杨素治军作战方面的最大特色之一，就是他善于根据形势需要，针对敌情变化，灵活适宜采取正确的措施，为赢得战争的胜利奠定基础。灭陈之役前大建水师以及对突厥作战中变方阵为骑阵就是比较有代表性的例子。

杨坚建立隋朝后，即将南下灭陈、统一全国作为最大的战略目标。为此他于开皇五年（585）十月，任命杨素为信州（今四川奉节）总管，委以伐陈的重任。

信州是长江三峡上游的军事重镇。杨素来到这里后，即积极着手伐陈的战前准备。当时陈朝以长江为天然屏障、而陈军又习水战，隋朝想要渡江灭陈，就首先得拥有一支强大的水师和大批的战船，杨素根据这一现实，一面加紧训练水师，一面大力建造战船。他

督造了一种名为“五牙”的大舰，“上起楼五层，高百余尺，左右前后置六拍竿，并高五十尺”。这种战舰可容纳士卒八百人，具有很强的战斗力。另外他还建造了能容纳一百名士卒的战船“黄龙”以及平乘、柁艚等大小战船。经过二年多时间的努力，大批的战船纷纷建成了，其中仅“黄龙”即多达几千艘，一支强大的水师终于建设了起来。

杨素的心血没有白费。在开皇八年(588)的伐陈战争中杨素作为一路统帅，率领强大的水师东下三峡，在狼尾滩、岐亭等一系列战斗中，凭藉水师，连破陈军，对隋取得灭陈之战的胜利起到重要的作用。史书上对此曾有过形象的记述：“素帅水军东下，舟舳被江，旌甲曜日。素坐平乘大船，容貌雄伟，陈人望之，皆惧，曰：‘清河公即江神也’。”杨素本人也因战功卓著而被任为荆州总管，进爵为越国公，受到隋文帝杨坚的优渥恩宠。

隋灭陈后，杨素继续为巩固隋朝一统帝业而出生入死、南征北战。当时，北方的突厥势力日趋强大，对隋边境地区的安宁构成严重的威胁。隋文帝为此进行了多年的征战，力图抑制突厥势力的南下势头。在这场战争中，杨素曾多次受命出征。

开皇十九年(599)，东突厥的都蓝可汗与达头可汗结盟，合兵进攻突利可汗。双方大战于长城附近，结果突利可汗战败降隋。根据既定的远交近攻、离强扶弱、各个击破的战略原则，隋文帝一面封突利可汗为启民可汗，用以牵制突厥中的反隋力量，一面派高颎、杨素率兵出塞、进击都蓝可汗和达头可汗。

突厥军队都是精锐的骑兵，凶悍善战。所以以往隋军在与突厥作战时，一般都布成方阵，以阻遏突厥骑兵的凶猛攻势。所谓方阵，就是用兵车和其他障碍物结成四面防御的屏障，步兵持长兵器在兵车上迎战，骑兵置于方阵中央。这种战法，相对而言比较持重稳固，不易大胜，也不致于惨败。

这次杨素出塞后，即与达头可汗部相遇。在讨论作战方案时，

有的将领提出，仍采用方阵，以守为攻。杨素不同意这种打法，认为“此乃自固之道，未足以取胜也”。“于是悉除旧法，令诸军为骑阵”。达头可汗得知杨素改方阵为骑阵，十分高兴，自持突厥骑兵强大，认为可以轻易击败隋军。他狂妄地表示“天赐我也”，下马仰天拜谢上天的“恩德”，然后驱使十余万骑兵冲杀过来。杨素采纳部将周罗睺(hóu)“贼陈未整，请击之”的建议，让他率领一部分精锐骑兵出击。待战斗进行了一段时间之后，杨素亲自指挥隋军骑兵主力向达头可汗发起突然而猛烈的打击，将一向骄横的突厥骑兵杀得溃不成军，死伤累累。”杀伤不可胜计，其众号哭而去”，达头可汗本人也“被重创而遁”，隋军终于赢得了这场战役的辉煌胜利。

杨素治兵识变的高明表现，显示了他作为一代名将的优秀素质。无怪乎胡三省在注《通鉴》时，要把他同春秋时期那位“毁车崇卒以败狄”的风云人物魏舒一样看待，并给予高度的评价了。

唐太宗不忘战勤练兵

唐太宗李世民(599—649)，唐朝的第二代皇帝，陕西成纪(今甘肃秦安县)人。是中国历史上“千古可称”的杰出人物，是封建时代的一位卓越的政治家和军事家。他在隋末农民大起义的洪流中，推动其父李渊起兵反隋。并亲身南征北战，讨平群雄，统一全国。在继位统治国家期间，他又励精图治，开创了“贞观盛世”。对他的崇高历史功绩，唐代人即有过恰当的评价：“煌煌太宗业，树立甚宏达。”毫无疑问，唐太宗有大功于中国封建社会历史的发展，值得后人深深敬仰和充分肯定。

作为一位杰出的军事家，唐太宗对军队在夺取并巩固天下事业中的作用和地位，是有高度的认识的。这也表现为他在相对和平时期安不忘战，勤练兵卒以保持军队的战斗力这一点上。

唐太宗重视训练军队，提高其战斗技艺，这是有其历史渊源

的。他出身于关陇军事贵族世家，从小就接受以骑射征战为基本内容的尚武习兵的传统教育。唐太宗自己就曾说过：“朕少好弓矢，自谓能尽其妙”；“少尚威武，不精学习，”这一少年特殊经历，决定了他后来即便在和平环境中，也能充分注重于军事训练问题。

待到他发动“玄武门之变”，夺取最高统治权后，他鉴于隋亡的教训，开始把主要精力用于治理国家，缓和阶级矛盾，安定内部。他曾采纳谋臣魏征的建议，“偃武修文”，“务静方内而不求辟土”。然而这一基本国策的转变，并没有影响到他对加强战备问题的重视。他明确提出：中国虽安，忘战必倾；教阅之法，信不可忽。砥志砺节，发奋练兵。

据史书记载，“太宗初即位，突厥入寇，欲诸军皆习骑射，每退朝，即引诸卫将习射于显德殿庭。”他曾告诉部将说：“我今不使汝等穿池筑苑，造诸淫费农民，恣令逸乐。兵士唯习弓马，若无贱来，我则为汝博士，教汝等武艺优长；若有敌来，我则为汝将帅，领汝斗战，亦望汝等无横敌。”于是，每日引数百人于殿庭教射，并亲自主持考核，“每坐或至午时，射中者随赏弓刀布帛”。当时，有些臣下出于对太宗自身安全的考虑，曾向他进谏说：“不宜引卑碎之人（指普通士兵）挟弧矢于轩陛之侧。”可是唐太宗却坦然回答说：“普天之下民众都是我的臣民，我所遗憾的，只是不能将我的赤诚之心置放到每个人的肺腑中，哪里可以对手下兵众随意加以怀疑呢？他的这种信任部下作风，使得将士十分感动，练武习艺也就更加用心了。在练兵中，唐太宗也能注意发挥各兵种的不同特点，有针对性地进行训练，“番马汉弩，各任其势”。

由于唐太宗本人高度重视军队的训练，诸卫府兵的战斗力便很快得到了加强，“一二年间，兵士尽便弓马”。为随后唐军分道出讨突厥，俘获突厥颉利可汗，解除来自北方的威胁，巩固多民族的统一封建帝国奠定了基础。

《李卫公问对》“教得其道”

《李卫公问对》，也称《唐太宗李卫公问对》，是一部以传统的问答体写成的著名兵书。分上、中、下三卷，一万零三百余字。它内容广泛，立论新颖。宋人戴少望在《将鉴论断》中称赞它：“兴废得失，事宜情实，兵家述法，灿然毕举，皆可垂范将来。”所谓“兴废得失”，是指它纵论古今王朝兴废，用兵得失。所谓“事宜情实”，是指它考辨兵学源流、历代兵制。所谓“兵家述法”，则是指它“分别奇正，指画攻守，变易主客”。正由于这部书具有如此重要的军事学术价值，因而到了北宋神宗元丰七年，朝廷就正式将它列为《武经七书》之一了。

《李卫公问对》的作者与成书问题，自北宋以来就有两说。一说是唐初李靖手著，一说是北宋阮逸所作而托名李靖。我们觉得，它似为后人对李唐君臣讨论军事问题的言论之追记，基本上反映了李靖和唐太宗两人的军事思想。

《李卫公问对》所论述的重点并不在于治军。然而，这并不意味着它忽略这一问题。书中谈到治军处不在少数，而比较有新意的是它对部队的管理教育和军事训练问题的论述。

李唐君臣从诸葛亮的一句名言设问，展开了讨论。诸葛亮的《兵要》中有这样一句话：“有制之兵，无能之将，不可败也；无制之兵，有能之将，不可胜也。”意思是说，纪律严明、训练有素的军队，即使将领昏庸无能，也是不会战败的；反之，如果军纪松弛，训练不精，即使有英明的将领指挥，也是无法取胜的。诸葛亮这一观点显然失之片面，所以唐太宗批评他“此谈非极致之论”。李靖则认为，诸葛亮此论是针对“自古乱军引胜，不可胜记”的客观事实而“有所激云尔”，其目的在于强调军队教育训练的重要性。从这一认识出发。《李卫公问对》大力提倡对军队加强教育训练。

同时就唐初的军队情况看,也面临着提高部队政治素质和军事素质的问题。唐朝建国之后,二十多年没有发生大的战事,“旧将老卒,凋零殆尽,诸军新置,不径阵敌”,不能完全适应战争的需要。《问对》强调军事教育训练也是这一时代背景的产物。

《李卫公问对》对教育训练的论述,主要是把握了两个基点。首先是主张提高部队的政治素质,它认为治军的核心问题是要加强军队内部的团结,搞好官兵关系。其原则就是“爱设于先,威设于后,不可反是也”。这就是说,恩威并施、赏罚俱用的封建地主阶级的治军原则中,恩是威的前提,必须以爱兵为上。只有将帅与士卒“心一”,意愿相同,士卒亲附,才能真正立威,才能真正明罚。反之,“若爱未加而独用峻法,鲜克济矣”,是难以达到治军目的的。这一思想其实就是对孙子“卒未亲附而罚之则不服,不服则难用也”论点的继承和发展。

其次,《李卫公问对》也十分注重提高部队的军事素质。它强调身为将帅者必须深晓训练方法。指出“教得其道,则士乐为用;教不得法,虽朝督暮责,无益于事矣。”而要做到“教得其道”就必须遵循三阶段递进训练方法:“臣(指李靖)尝教士,分为三等;必先结伍法,伍法既成,授之军校,此一等也;军校之法,以一为十,以十为百,此一等也;授之裨将,裨将乃总诸校之队,聚为阵图,此一等也。大将军察此三等之教,于是大阅,稽考制度,分别奇正,誓众行罚。”这个“三等之教”的训练方法,就是分为三个阶段的训练方法。其由少及多、由简单到复杂的训练过程,有些类似于今天那种由单兵到多兵,由小分队到大部队,由分练到合练(包括实战演习),由浅入深,循序渐进的训练方法。

《李卫公问对》还注意到,训练应该根据部队的不同特点,区别对待,扬长避短。针对蕃兵长于骑射,汉兵长于弩战的特点,它提出“汉戍宜自为一法,蕃落宜自为一法,教习各异,勿使混同。”这些有关军事训练的论述,对于我们无疑是有借鉴意义的。

王忠嗣弓矢志姓名

古人深知“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的道理，在军事上便是讲究军械之利。他们指出“凡三军有大事，莫不习用器械，这道理十分简单，优良锋利的兵器有助于军队发挥战斗力，从而克敌制胜：“教器备利，则有制也。”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古代不少将帅注意教育士卒爱护武器装备，有时甚至采取严格的纪律来加以督促，使武器装备经常处于良好的战备状态。这方面，唐代名将王忠嗣“弓矢志姓名”的做法，曾被兵家作为教育士卒爱护武器装备的典型事例而传为美谈。即使在今天，这个故事也能给我们以有益的启迪。

王忠嗣，原籍太原，“家于华州之郑县”，出身于将门之后，是唐代玄宗时著名将领。他自幼受到家庭武学传统的熏陶，“及长，雄毅寡言，严重有武略”，年轻时曾与唐玄宗畅议兵事，“应对纵横，皆出意表”。颇受玄宗的器重，玄宗曾这样当面赞许过他：“后日尔为良将。”

王忠嗣后来的作为表明当年唐玄宗对他的激赏是有预见的。

天宝元年(742)八月，已担任朔方节度使要职的王忠嗣奉诏进军碛口以经略突厥。他针对突厥乌苏米施可汗兵锋盛锐的实际情况，乃结营于本刺兰山，纵反间于拔悉密、葛逻禄与回纥三部，侦察其虚实，在“知彼知己”基础上，攻打多罗斯城，涉越昆水，斩杀米施可汗，“筑大同、静边二城，徙清塞、横野军实之，併受降、振武为一城”。从此之后，“虏不敢盗塞”，为稳定边疆安宁作出了重要的贡献。史称其“立功边城，为世虎臣。”由于这个缘故，朝廷又于天宝四年(745)二月任命他兼任河东节度使，从中可见唐室对他的倚重和信任。

王忠嗣虽然具有“战必破，攻必克”的卓越军事才能，但是并不汲汲于黩武好战，而是“以持重安边为务”，不主动滋生边境征战，

他曾经这样表白自己的志趣：“国家升平之时，为将者在抚众而已。吾不欲疲中国之力，以徼功名耳”。所以当击破突厥，“塞外晏然”的局面出现后，他即使部队转入固边备御的轨道，平时只是训练士马，“随缺缮补”。他有一副张力为一百五十斤的漆弓，但经常把它贮藏起来，“示无所用”。但军中将士多有日夜思战者，王忠嗣为了稳定军心，且为了主动压抑敌人的气焰，于是便“多纵间谍以伺虏之隙”。见到有可胜的机会，才发“奇兵袭之”，“所向无不克”。士卒也都乐以为其所用。

王忠嗣在治军上也很有建树，“弓矢志姓名”充分表明了这一点：每当部队集结出征，他总是召集所属的主官，授予其兵器，再由这些主官将兵器分发与士卒，并让他们事先在弓矢上写上持用该弓矢的士卒的姓名。当军队完成作战任务返营后，在收缴兵器时一一加以检核，凡是发现有遗失弓矢的，“皆按名第罪”。这样一来，他的部下便人人自励，军械总是保持良好状态，而且很少丢失：“甲仗充物”。受到人们的赞誉。

王忠嗣在兼任两节度使期间，“自朔方至云中，缘边数千里，当要塞地开拓旧城，或自创制，斥地各数百里。”边境地区的民众都认为“自张仁亶后四十余年，忠嗣继其功。”胘堆中、杀人场胘堆中、杀人场尔后，王忠嗣又兼任了河西、陇右节度使，“佩四将印，劲兵重地，控制万里”，成为捍卫唐朝边疆安宁的中流砥柱。他还曾数次出战青海、积石，都取得了重大胜利，又发兵讨伐吐谷浑于墨离，平定其国。

唐玄宗晚年好大喜功，专事拓边。以“持重安边为务”的王忠嗣自然不会加以附和。这种矛盾终于在是否攻打吐蕃石堡城问题上爆发了出来。再加上李林甫等佞人从中煽风点火、搬弄是非，王忠嗣终于遭到排斥，失掉了节度使职位，还差一点断送了性命。一代名将遭此无妄打击，当然是不胜悲愤，不久便郁郁而终。王忠嗣的遭遇反映了封建专制制度的黑暗。然而，他“弓矢志姓名”的严格武